

德清县中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8月4日，建设单位德清县中医院根据《德清县中医院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德清县中医院经省卫生厅批准建于1980年，是一所集中医药医疗、康复、教育、科研为一体的二级甲等中医医院。1999年12月，医院整体搬迁至武康街道群益街383号，医院于1998年8月委托德清县环境监测站编制了《德清县中医院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表》，原德清县建设与环境保护局以“德环建审（1998）27号”文予以批复。该项目于1998年10月开工建设，1999年12月正式投入运行，目前实际床位为200张。医院于2020年8月19日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12330521471220579N001U。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德清县中医院于2023年1月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对项目建设情况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进行了验收自查，然后根据自查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同时委托杭州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6日、4月28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委托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7月19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和医疗废水一起经地埋式污水站处理后纳管至德清县恒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二）废气：食堂油烟废气经收集后由专用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排放。污水站采用地下密闭形式，恶臭废气无组织排放。

(三) 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隔声、减振、消声。

(四) 固废：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泥。在厂区设置了垃圾箱和危废仓库。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和污泥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中昱环境（2023）检 07-056 号），杭州普洛赛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号：普洛赛斯检字第 2023H010241 号、普洛赛斯检字第 2023H040081 号）。

（一）废水监测达标情况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口各项指标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中预处理标准。

（二）废气监测达标情况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污水站周边无组织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均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中标准要求。食堂油烟废气出口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大型规模标准要求。

（三）噪声监测达标情况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北侧场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其余各侧场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项目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医疗废物和污泥。在厂区设置了垃圾箱和危废仓库。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医疗废物和污泥委托湖州威能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本次验收监测未对固体废物进行检测。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企业统计和核算，企业废水排放量约为 27600t/a、COD_{Cr} 排环境量为 1.104t/a、氨氮排环境量为 0.055t/a，符合原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废水排放量≤

47450t/a、COD_{Cr}≤1.898t/a、氨氮≤0.095t/a 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营运期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德清县中医院建设工程项目环保手续齐全，根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场检查情况，企业基本已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完善。
- (2) 补充各类环保标识标牌。
- (3) 加强管理，建立环保设施运行记录、台账，完善固废处置台账，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保养，保证正常运行，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 (4) 尽快办理排污许可证的延续。

八、验收人员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电话	备注
验收负责人	郭加明	德清县中医院	13732371388	
验收参加人员	张德	湖州宝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506727893	
	周建康	湖州宝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776410870	
	李强	湖州宝和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3579416290	
	蔡培培	中星(浙江)环境监理服务有限公司	18257208283	
	叶东刚	德清县中医院	13819253693	
	李强	德清县中医院	13706826191	

